

平武县锁江羌族乡人民政府 2018 年部门 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报告



一、部门概况

平武县锁江羌族乡人民政府属一级决算单位，下属事业单位 2 个农业服务中心、文化旅游中心，人员编制数为 24 人，其中：政府机关 17 人、行政工勤人员 2 人，财政补助人员 7 人，年末实有 18 人，其中：政府机关 14 人，行政工勤人员 0 人，财政补助 4 人。

二、部门财政资金收支情况

（一）部门财政资金收入情况

2018 年平武县锁江羌族乡人民政府本年收入合计 1214.94 万元，其中：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214.94 万元，占 100%。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 万元，占 0%；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 万元，占 0%；事业收入 0 万元，占 0%；经营收入 0 万元，占 0%；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，占 0%；其他收入 0 万元，占 0%；

（二）部门财政资金支出情况

本年支出合计 970.7 万元，其中：基本支出 411.39 万元，占 42.38%；项目支出 559.31 万元，占 57.62%；年末结转和结余 734.73 万元，占 43.09%。

三、评价结论及建议

（一）评价结论

本单位按要求自行组织对 2018 年部门整体支出中的 1 个项目开展绩效，从评价情况来看，本单位节能环保支出完成绩效目标

100%，充分利用了年度资金，完成了各项绩效目标指标。

（二）存在问题

部分项目因 2018 年脱贫攻坚任务繁重，未达到设定的绩效目标。

（三）改进建议

本单位将在下一年度合理规划，提前部署，积极争取完成各项绩效目标，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。